100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親自辦理地址）
台北郵局第11973號信箱（郵寄專用信箱）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機構
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股務專線：(02)23892999（代表號）
網址：http://www.toptrade.com.tw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04號
印刷品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五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95年6月9日上午9時整
地點：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10號2樓(南港軟體園區視聽會議中心)
出席股東：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72,583,209股，佔已發行股數57.52%。
主席：高董事長新明　　記錄：李易融
列席：林鈞堯會計師、張宸瑜律師、陳君薇律師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營業概況報告。(洽悉)
(二)本公司監察人審查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報告。(洽悉)
(三)本公司九十一年度現金增資執行進度報告。(洽悉)
(四)本公司第一次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執行進度報告。(洽悉)
(五)本公司第二次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執行進度報告。(洽悉)
(六)本公司九十四年度大陸投資執行情形報告。(洽悉)
(七)本公司九十四年度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洽悉)
(八)本公司九十四年度對外背書保證執行情形報告。(洽悉)
三、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九十四年度營運報告書及各項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林鈞堯、李運鞭會計師查核完竣之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上述表冊暨營業報告書，亦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並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
(二)檢附上述書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詳【附件一】及【附件二】)
議事經過及決議方法：
由司儀宣讀案由、說明相關資料並經有關人員說明及股東討論後，在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有無異議時，經全體出席股東一致無異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表。(詳【附件三】)
(二)前項分配，嗣後如因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及公司買回庫藏股轉讓予員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股率及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辦理相關事宜。
(三)依據前項分配，現金股利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定配息基準日分配之；股票股利部分，另案提請　公決。
議事經過及決議方法：
由司儀宣讀案由、說明相關資料，股東出席證號7111-1發言，請公司於明年度議定員工股票紅利時，應訂定相關辦法，使員工配股能與員工績效相連結，並提交董事會討論等云云，經有關人員說明後，在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有無異議時，經全體出席股東一致無異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九十一年度現金增資計劃變更案，敬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經證期局91年6月12日台財證一字第0910131396號函核准辦理現金增資5,001仟股，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60元，總募集金額新台幣300,060仟元。原預計投入興建台南善化廠房及新竹辦公處所並購置機儀器設備及電腦設備，其中辦公室部份已設置完成，惟興建台南善化廠房部份因配合後續新竹湖口廠及台南南科廠之建置，調整善化廠之用途規劃及廠房設計，致實際投入金額減少，考量本公司94年營業收入已較93年成長10%，配合公司未來持續成長，營運資金需求勢將大幅增加，為使公司資金有效運用，變更現金增資計劃。
(二)本次變更計劃項目及資金運用內容及相關事項詳如下表。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一年度現金增資計劃第一次變更相關事項一覽表

項目		內容	備註
董事會核准日期		民國九十五年三月十七日	
變更理由		原預計投入興建台南善化廠房及新竹辦公處所並購置機儀器設備及電腦設備，其中辦公室部份已設置完成，惟興建台南善化廠房部份因配合後續新竹湖口廠及台南南科廠之建置，調整善化廠之用途規劃及廠房設計，致實際投入金額減少新台幣99,044仟元	
計劃項目及其金額	變更前	興建廠房及辦公室新台幣200,060仟元、機儀器設備及電腦設備新台幣100,000仟元	
	變更後	興建廠房及辦公室新台幣111,115仟元、機儀器設備及電腦設備新台幣89,901 仟元、充實營運資金新台幣99,044 仟元	
	差異數	原預計投入興建廠房及辦公室並購置機儀器設備及電腦設備金額新台幣99,044仟元轉為充實營運資金使用	
預計效益	變更前	興建廠房及辦公處所以因應業務成長所需增購或汰舊各式機儀器設備及提昇電腦週邊設備，藉此提供優良環境以廣納人才，引進新技術，強化市場競爭力，積極擴展業務。預計對91年收益影響約新台幣2,600萬元；電腦設備投入後，可提升本公司事務效率，強化公司競爭力。	
	變更後	本公司93年及94年營收爲新台幣99.9億元及110億元，呈成長趨勢，善化廠之效益已逐步顯現，另將未投入使用之資金新台幣99,044仟元轉爲充實營運資金使用，可強化財務結構及短期償債能力，若以借款利率 3 %計算，每年預計可節省資金成本新台幣2,971仟元。	
	差異數	可增加節省利息支出新台幣2,971仟元之效益	
本次變更對股東權益之（有效）或不利之影響		本次變更有助於本公司資金有效運用，並強化財務結構及短期償債能力，提昇市場競爭力，故本次變更計劃對本公司股東權益並無任何負面之影響。	
變更後預計進度及完成日期		預計於九十五年第一季完成	
截至目前爲止執行進度		於九十五年第一季完成	

議事經過及決議方法：
由司儀宣讀案由、說明相關資料，並經有關人員說明後，在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有無異議時，經全體出席股東一致無異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四、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討論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公決。
說　明：(一)本公司擬提撥九十四年度可分配盈餘新台幣207,260,120元(盈餘轉增資189,260,120元，員工紅利轉增資18,000,000元)發行新股20,726,012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增資後公司資本額爲1,482,404,290元整。
(二)配發新股依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各股東持有股數，於扣除庫藏股1,341,000股後，每仟股配發150股。配發新股不滿壹股之金額，一律依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止(元以下全捨)，其股份統由董事長洽特定人依面額認購之。
(三)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發行股份相同。
(四)本增資案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定配股基準日分配之。
(五)本次增資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變更或因應客觀環境所需修正時，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六)前項分配如因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及公司買回庫藏股轉讓予員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辦理相關事宜。
議事經過及決議方法：
由司儀宣讀案由、說明相關資料並經有關人員說明後，在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有無異議時，經全體出席股東一致無異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公決。
說　明：為配合公司營運需求，擬修訂部份公司章程條文，有關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詳【附件四】)
議事經過及決議方法：
由司儀宣讀案由、說明相關資料並經有關人員說明後，在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有無異議時，經全體出席股東一致無異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案，提請　公決。
說　明：(一)本公司爲擴增營運規模及因應未來營運資金需求、改善財務結構，進一步提升競爭力，擬請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並配合公司資金需求，於普通股不超過叁仟萬股之額度內，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採詢價圈購或公開申購配售方式擇一進行。
(二)若採公開申購方式，除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除保留10%由本公司員工認購，並提撥10%對外公開發行外，餘80%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股東持有股份比例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至股務代理機構辦理合併成整股之登記，逾期未併湊者視爲放棄。若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除保留10%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外，其餘90%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之規定全數提出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對外公開承銷，本公司員工若有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三)本次現金增資之發行價格，係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規定，若採公開申購配售辦理承銷，其發行價格之訂定，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及案件生效後決定除權基準日之日，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若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其發行價格之訂定，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辦理詢價圈購公告及向券商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時，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前述價格訂定方式係依相關規定辦理，其訂定應屬合理。若國內相關法令發生變動時，亦得配合法令規定調整訂價方式。惟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視市場狀況於前述範圍內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四)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所募集之資金預計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購置機器設備、轉投資等一項或多項用途，並預計於資金募集完成後二年內執行完畢，本計畫之執行預計將有強化公司競爭力，提升營運效能之效益，對股東權益亦有正面助益。
(五)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之重要內容，包括發行條件、資金運用計畫項目、預定進度、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等相關事項，或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計畫暨其他一切有關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事項，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未來如因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需要變更時，亦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六)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發行股份相同。
(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於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擬授權董事長辦理發行新股相關事宜。
(八)前述未盡事宜，授權董事會依法全權處理之。
議事經過及決議方法：
由司儀宣讀案由、說明相關資料並經有關人員說明後，在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有無異議時，經全體出席股東一致無異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提請　公決。
說　明：(一)依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40006026 號函頒布之修訂「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規定，配合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部分條文。
(二)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詳【附件五】)
議事經過及決議方法：
由司儀宣讀案由、說明相關資料並經有關人員說明後，在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有無異議時，經全體出席股東一致無異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上午9時46分全部議程完畢，主席宣佈散會。

主席：高董事長新明　　記錄：李易融

附件一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九十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94年度全球景氣回升，本公司營業收入達到11,000,855仟元，較前一年度(93年度)營業收入9,989,870仟元，成長達10%，未來本公司仍將以高成長、高獲利爲營運目標，進而創造最大股東權益。
(二)預算執行情形
94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94年度
財務結構分析	負債佔資產比率(%)	58.80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421.37
償債結構分析	流動比率(%)	164.57
	速動比率(%)	104.43
	利息保障倍數	20.07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5.39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12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	42.60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43.62
	純益率(%)	4.10
	每股稅後盈餘(元)（註）	3.57

註：每股盈餘係按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基本每股盈餘。

(四)研究發展狀況
1.94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4年度
研發費用(A)	115,616
營業收入(B)	11,000,855
比例(A)/(B)(%)	1.05

2.94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研究發展團隊擁有高科技製程、自動控制、精密機械技術整合能力，開發高科技系統設備中，獲得相當優越之成果，94年度主要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略述如下：

年度	研發實績	應用領域
94	影像檢測技術	薄膜液晶顯示器(TFT LCD)
	六代彩色濾光片Tray	彩色濾光片(CF)
	高重質影像處理晶片	數位影音設備
	薄膜液晶顯示器(TFT LCD)	彩色濾光片(CF)
	數位影音設備	

二、九十五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提升高科技設備材料產品線之深度及廣度，擴大營業成長基礎。
2.提升技术及製程冷卻廢水工程能力，整合機電工程、整廠設計以及整廠製程設備代理銷售或自製銷售之整廠整合能力。
3.持續推動ISO-9001、ISO14001及?HSAS18001認證及工作標準，建立本公司多元發展所需之制度化、標準化運作。
4.因應環境保護，加強廢水及廢浴劑之處理效環境工程之服務。
5.積極引進國際大廠合作本土設備組裝測試技術，發展國內合作生產相關製程設備之技術能力，並自行研究開發客製化設備製造。
6.提升設備維修服務深度及廣度。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根據IEK預測，2006年全球半導體產業及光電產業成長率分別爲10.10%及15.80%，預期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營運，除在高科技設備代理銷售業務略受影響外，而高科技產業廠務及製程系統整合服務之業務，於半導體產業及光電產業持續投資建廠及擴產之需求下，營業期將較去年度上升；至於客製化設備研發及製造業務，由於台海兩地四度廠房陸續啓用，將在資源整合及技術提升下對營運貢獻有推升之助益。整體而言，本公司預計營運績效將較去年度成長。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整合公司三大事業群，代理銷售事業群、工程設計事業群及研發製造事業群，建立公司核心技術。
2.加強人員之培養與訓練，提供客戶即時且滿意之解決方案，建立公司專業形象，增加業務之競爭能力。
3.強化產品線深度與廣度，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服務，發揮業務透路綜效。
4.提升整廠整合技術能力，增加水環國內及東亞公司國外據點整廠工程業務之機會。
5.加強客戶營業據點之供應服務，提供客戶最合適、最即時之服務。
6.藉由與口、台南科學園區、台南善化廠及中國無錫發華工廠的設置及本公司多年技術經驗的累積，與代理原廠合作，深耕本土化計劃並加強代理關係。
7.引進國際大廠之優良技術，增加客戶OEM委託工作，培養國際製造技術與業務銷售之競爭力，朝向國際性公司之目標邁進。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將以代理銷售、工程設計、研發製造三大主要事業爲核心，往外擴展業務；在通路上，拓展台灣、中國、日本、韓國、新加坡的區域客戶；在客戶關係上，提供更多元的專業服務，提昇客戶的滿意度及信賴度；在管理制度上，落實ISO及OHSAS相關認證工作，建立制度化、標準化、效率化的服務品質水準，讓本公司更具競爭力，員工有信心，客戶有保障，股東投資得以獲利。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因整體經營環境競爭激烈，尤其在面板產業價格波動更爲巨大，成本上升、獲利下降為一普遍現象；在法規方面，亦朝著保護環境、保護消費者、保護投資者的方向修法，對經營之限制逐漸增加，使整體經營日趨複雜，也因如此，更專業的服務，才能面對愈具挑戰的經營環境。本公司仍將秉持創新的精神，提供“整合性”、“差異化”的產品，開拓帆宣自有的優勢及市場。

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

董事長暨執行長　高新明　敬上

附件二

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95)財審報字第05000658號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爲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充當表達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四年度及九十三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鈞堯
李運鞭
前財政部證期會（85)台財證(六)第68702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95577號
民國九十五年二月十日

九十四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95)財審報字第05001593號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爲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充當表達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鈞堯
李運鞭
前財政部證期會（85)台財證(六)第68702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95577號
民國九十五年二月十日

附件四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第二條 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十三、E601010冷凍空調工程業。 五十三、E601011電器承製業。 五十四、除非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 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十三、E601011冷凍空調工程業。 五十三、E601010電器承製業。 五十四、E103101 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 五十五、除非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配合公司業務發展需求修訂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爲新台幣壹拾捌億元，分爲壹億捌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分次發行。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爲新台幣貳拾伍億元，分爲貳億伍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分次發行。	配合公司業務發展需求修訂
第十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九年二月二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一年六月二十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七月二十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十月九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六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十三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六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十月二十二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六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一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九年二月二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一年六月二十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七月二十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十月九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六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十三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六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十月二十二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六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一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九日	增列修訂日期

附件五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九十二年二月十七日董事會通過
九十三年六月六日股東常會通過

1.目的及法令依據
爲使本公司有關對外背書保證事項，均需依照本作業程序辦理。本程序係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及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台財證六字第0九一0一九一九號「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訂定，本程序如有未盡事宜，另依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2.適用範圍
本作業程序所稱之背書保證包括：
2.1融資背書保證：
2.1.1家屬間或關係企業間之融資。
2.1.2爲他公司融資之目的所爲之背書或保證。
2.1.3爲本公司融資之目的而另同注意權子非金融事業作提保者。
2.2關稅背書保證：爲本公司及他公司有關關稅事項所爲之背書或保證。
2.3其他背書保證：無法歸類入前二項之背書或保證事項。
2.4公司提供動產或不動產爲他公司借款之擔保設定質權、抵押權等，亦應依本作業程序辦理。
3.背書保證之對象
本公司背書保證之對象，以下列公司爲限，但基於本授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或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被投資公司所爲之背書保證符不受此限。
一、與本公司有重要往來關係之公司。
二、本公司之子公司。
三、本公司之母公司。
前述第二、三項所稱子公司及母公司，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及第七號規定認定之。
4.背書保證之額度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事項之責任總額、限額之標準與金額如下：
4.1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五倍爲限。
4.2除承攬工程保證外，業精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爲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爲限。
4.3倘經董事會核准，本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股權百分之五十一子公司，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第二款限制。
4.4前述本公司淨值係以最近經會計師簽證之報表所載爲準。
5.決策及授權層級

5.1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時，應依要點陸規定程序簽核，並經董事會決議同意後為之。但為配合時效需要，在總額於新台幣壹億元(承授工程保證為三億元)以內者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董事會追認。
依習慣規定將本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的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5.2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若因業務需要而有超過要點陸規定之背書保證限額之必要且符合本辦法所訂條件者，應經董事會同意並由半數以上之董事對公司超限可能產生之損失具名聲明，並修正本辦法，報經股東會追認之；股東會不同意時，應訂定計畫於一定期限內銷除超限部分。依前項規定將本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6.背書保證辦理程序
6.1辦理背書保證時，財務單位應依背書保證申請書之申請，逐項審核包括其必要性及合理性、背書保證對象之限定及風險評估、背書保證金額與業務往來金額孰否相當、對本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以及是否應取得擔保品及擔保品之價值評估等及作成紀錄。於敍明相關背書保證內容、原因及風險評估結果簽報董事長核准後提董事會討論同意後為之，如仍在規定之授權額度內，則由董事長依背書保證對象之信用程度及財務狀況逐行核決。
6.2財務單位應就背書保證事項建立備查簿。背書保證經董事會同意或董事長核決後，除依規定程序申請銷約外，應持續追蹤保證事項，被保證企業之名稱、風險評估結果、背書保證金額、董事會通過或董事長決行日期、背書保證日期、和註關規定應審慎評估之事項、取得擔保品內容及解除背書保證責任之條件與日期等，詳予登載備查，有關之簽據、約定書等文件，亦應影印妥為保存。
6.3財務單位應就每月所發生及註銷之保證事項編製明細表，作按制造現金流程分類，並應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九號之規定，評估或認列背書保證之或有損失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有關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查核工作，或背書保證對象為本公司之子公司，亦應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查核工作。
6.4若背書保證對象原符合要點本規定而嗣後不符，或背書保證金額因權益計算限額之基礎變動致超過所訂額度時，對該對象背書保證金額或超限部分應於合約所訂期限屆滿時消除，或由財務單位訂定改善計畫經董事長核准後於一定期限內全部消除，並報告於董事會及法令監管人。
6.5背書保證日期終了前，財務單位應主動通知被保證企業將留存銀行或債權機構之保證票據予銷毀，且註銷背書保證有關契據。
7.印鑑章保管及程序
7.1本公司應以向經濟部申請登記之公司印章為背書保證之專用印鑑章，區印章組經董事會同意後由財務處經理保管，並由董事長指定人員管理之。並將所保管之印鑑同人姓名、
7.2背書保證經董事會決議或董事長核決後，財務單位應填寫「蓋用印信申請書」，連同核准紀錄及背書保證契約書或保證票據等用印文件經財務主管核准後，始得至印鑑保管人處持印。
7.3印鑑管理人用印時，應核對有無經董事長核准後，「蓋用印信申請書」是否經財務主管核准及文件是否相符後，始得用印。
7.4對國外公司為保證行為時，公司所出具之保證函應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或總經理簽署。
8.應公告申報之時限及內容
8.1本公司應於每月10日前將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背書保證金額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8.2本公司背書保證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8.2.1.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者，或依本辦法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後，其餘額每增加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者。
8.2.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或依本辦法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後，其餘額每增加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者。
8.2.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對其背書保證、長期投資及資金貸與餘額合計數達公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以上者，或依本辦法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後，其餘額每增加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者。
8.2.4.因業務關係對企業背書保證，其餘額超過最近一年度與其業務往來交易總額者，或依本辦法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後，其餘額每增加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者。
8.3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各款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前項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占本公司淨值比例之計算，以該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占本公司淨值比例計算之。
9.其他事項
9.1對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之控管程序
9.1.1本公司之子公司若與為他人背書保證者，亦應依「公開發行公司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訂定作業程序辦理之，惟淨值係以子公司淨值為計算基準。
9.1.2子公司應於每月5日(不含)以前編制上月份為他人背書保證明細表，並呈閱本公司。
9.1.3子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查核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立即以書面通知本公司稽核單位，本公司稽核單位應將書面資料送交各監察人。
9.1.4本公司稽核人員依據稽核計劃至子公司進行查核時，應一併了解子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執行情形，若發現有缺失事項應持續追蹤其改善情形，並作成追蹤報告呈報總經理。
9.2每一營業年度內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背書保證辦理情形及有關事項，應提報次一年度股東會備查。
9.3本公司之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查核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
9.4本公司之經理人及主辦人員違反本作業程序時，依照本公司員工手冊提報考核，依其情節輕重處罰。
9.5本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如有重事長不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舉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
依前項規定將本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附件五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對照表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3.背書保證之對象 本公司背書保證之對象，以下列公司為限，但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保合約規定互保或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被投資公司所為之背書保證得不受此限。 3.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關係之公司。 3.2本公司之子公司。 3.3本公司之母公司。 前述第二、三項所稱子公司及母公司，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及第十七號規定認定之。	3.背書保證之對象 本公司背書保證之對象，以下列公司為限，但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保合約規定互保或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被投資公司所為之背書保證得不受此限。 3.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3.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依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0940006026號令修正辦理。
8.應公告申報之時限及內容 8.1本公司應於每月10日前將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背書保證餘額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8.2本公司背書保證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8.2.1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者，或依本辦法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後，其餘額每增加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者。 8.2.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或依本辦法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後，其餘額每增加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者。 8.2.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對其背書保證、長期投資及資金貸與餘額合計數達公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以上者，或依本辦法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後，其餘額每增加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者。 8.2.4因業務關係對企業背書保證，其餘額超過最近一年度與其業務往來交易總額者，或依本辦法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後，其餘額每增加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者。 8.3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各款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前項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占本公司淨值比例之計算，以該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占本公司淨值比例計算之。	8.應公告申報之時限及內容 8.1本公司應於每月10日前將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背書保證餘額輸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8.2本公司背書保證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輸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8.2.1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者，或依本辦法規定輸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後，其餘額每增加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者。 8.2.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或依本辦法規定輸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後，其餘額每增加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者。 8.2.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對其背書保證、長期投資及資金貸與餘額合計數達公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以上者，或依本辦法規定輸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後，其餘額每增加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者。 8.2.4因業務關係對企業背書保證，其餘額超過最近一年度與其業務往來交易總額者，或依本辦法規定輸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後，其餘額每增加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者。 8.3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各款應輸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前項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占淨值比例之計算，以該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占本公司淨值比例計算之。	依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0940006026號令修正辦理。

附件三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表

期初未指撥保留盈餘	$ 643,422,289
加：九十四年度稅後盈餘	450,975,745
減：長期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數(註1)	(209,320)
減：法定盈餘公積(10%)	(45,097,575)
加：特別盈餘公積轉回(註2)	35,755,748
本期可供分配之未指撥保留盈餘	$ 1,084,846,887
本期保留盈餘分配項目(註3)	
減：股息紅利	(315,433,542)
董事、監察人酬勞(1%)	(4,414,246)
員工紅利	(30,000,000)
本期分派後未指撥保留盈餘	$ 734,999,099
	$ 1,275,144,170
增資前資本額	
股息紅利轉增資	189,260,12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8,000,000
增資後資本額	$ 1,482,404,290

註1：係被投資公司增資而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投資致保留盈餘變動數。
註2：係轉回93年度依利息權益減損金額(因國外長期投資換算所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所致)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註3：上述盈餘分配以94年度盈餘優先分派。
註4：擬議配發之員工股息紅利為1,800,000股；其佔盈餘轉增資之比例為8.68%。
註5：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3.30元。

VB0195061603-1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9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4年度 金額	%	93年度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4,195,336	38	$ 4,192,025	42
4170	銷貨退回	(2,984)	-	(5,945)	-
4190	銷貨折讓	(8,841)	-	(95)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4,183,511	38	4,185,985	42
4520	工程收入(附註四(十七))	6,530,425	59	5,480,075	55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286,919	3	323,810	3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1,000,855	100	9,989,870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八)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3,741,226)	(34)	(3,636,733)	(36)
5520	工程成本(附註四(十七))	(5,953,382)	(54)	(4,864,943)	(49)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9,694,608)	(88)	(8,501,676)	(85)
5910	營業毛利	1,306,247	12	1,488,194	15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294,972)	(3)	(272,596)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52,439)	(3)	(287,681)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5,616)	(1)	(72,929)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63,027)	(7)	(633,206)	(6)
6900	營業淨利	543,220	5	854,988	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379	-	940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六))	42,466	-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8,933	-	13,559	-
7160	兌換利益	47,646	1	-	-
7240	短期投資不價回平利益	6,158	-	-	-
7480	什項收入	14,451	-	29,074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22,997	1	43,573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9,165)	-	(18,487)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六))	-	-	(5,418)	-
7522	其他投資損失	(80,815)	(1)	(29,193)	-
7560	兌換損失	-	-	(31,379)	(1)
7880	什項支出	(17)	-	(4,014)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09,997)	(1)	(88,491)	(1)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556,220	5	810,070	8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五))	(103,245)	(1)	(193,445)	(2)
9600	本期淨利	$ 450,976	4	$ 616,625	6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六))				
9750	本期淨利	$ 4.41	$ 3.57	$ 6.36	$ 4.84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四(十六))				
9850	本期淨利	$ 3.79	$ 3.07	$ 5.60	$ 4.26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謝明珠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9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4年度 金額	%	93年度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4,929,629	39	$ 4,719,895	42
4170	銷貨退回	(2,984)	-	(5,945)	-
4190	銷貨折讓	(8,841)	-	(95)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4,917,804	39	4,713,855	42
4520	工程收入(附註四(十八)及五)	7,511,303	59	6,140,454	55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302,793	2	331,628	3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2,731,900	100	11,185,937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九)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4,331,294)	(34)	(4,023,908)	(36)
5520	工程成本(附註四(十八))	(6,854,608)	(54)	(5,495,443)	(49)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11,185,902)	(88)	(9,519,351)	(85)
5910	營業毛利	1,545,998	12	1,666,586	15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307,792)	(2)	(272,616)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08,864)	(4)	(441,283)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5,615)	(1)	(72,929)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32,271)	(7)	(786,828)	(7)
6900	營業淨利	613,727	5	879,758	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7,293	-	3,377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六))	7,716	-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8,933	-	14,631	-
7160	兌換利益	47,654	1	-	-
7240	短期投資不價回平利益	1,785	-	-	-
7480	什項收入	16,530	-	34,921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89,911	1	52,929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7,619)	-	(29,169)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六))	-	-	(9,834)	-
7522	其他投資損失	(80,815)	(1)	(29,193)	-
7560	兌換損失	(2,790)	-	(37,446)	(1)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68)	-	(1,896)	-
7880	什項支出	(3,062)	-	(4,602)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34,639)	(1)	(112,235)	(1)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568,999	5	820,452	8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六))	(115,393)	(1)	(202,986)	(2)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453,606	4	$ 617,466	6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450,976	4	$ 616,625	6
9602	少數股權權益	$ 2,630	-	$ 841	-
		$ 453,606	4	$ 617,466	6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七))				
9750	本期淨利	$ 4.49	$ 3.57	$ 6.43	$ 4.84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 3.86	$ 3.07	$ 5.66	$ 4.2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謝明珠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9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94年12月31日金額	%	93年12月31日金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94年12月31日金額	%	93年12月31日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362,236	4	$ 521,668	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八))	$ 100,000	1	$ 310,000	8
1110 短期投資(附註四(二))	37,820	-	36,102	-	2110 應付票據	230,267	6	1,337,957	12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	240,215	3	24,653	-	212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五)	55,795	-	8,437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2,832,900	35	3,576,537	35	2140 應付帳款	2,612,601	25	2,760,717	29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356,846	3	48,085	1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46,738	-	289,639	3
1160 其他應收款	24,832	-	26,291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十五)	25,988	-	123,998	1
1200 存貨(附註四(五))	1,179,163	15	1,276,787	14	2170 應付費用	118,137	2	115,474	1
1260XXX 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六)及五)	1,588,980	20	2,481,640	26	2180XX 應付工程款(附註四(十七)及五)	1,114,534	10	395,183	4
2284XX 長期投資(附註四(六))	(312,895)(9)		(567,060)(6)		2280XX 減：工程工料	(519,393)(11)		(250,673)(2)	
1250 固定資產	56,826	-	109,201	1	2250 其他流動負債	25,988	-	123,998	1
17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五))	28,779	-	27,13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272,207	43	5,252,730	55
1788 遞延所得稅資產－其他	12,451	-	36,118	-	長期負債				
1100XXX 流動資產合計	5,890,229	73	7,616,665	83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九))	1,080,166	14	1,054,441	11
長期投資及應收款					2400X 長期負債合計	1,080,166	14	1,054,441	11
1410101 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732,620	9	539,186	6	其他負債				
1410102 股權益法之金融投資	205,082	2	365,487	4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	57,082	-	53,717	1
1412 長期應收款	25,863	-	23,860	-	2820 存入保證金	22,201	-	22,201	-
1420 預付長期投資款	155,336	2	-	-	2880 其他負債合計	79,283	-	75,918	1
1421 固定資產及預付設備款	1,277,728	15	927,338	10	2XXX 負債合計	4,341,521	59	6,409,232	65
加:固定資產(附註四(七)及五)					股東權益				
1501 土地	105,711	2	105,711	1	3110 股本(股數:期初—期末分別為(千一))	1,275,144	16	1,048,188	11
1511 房屋及建築	789,657	10	288,912	3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二))				
1521 機器設備	253,383	3	179,734	2	3211 發行溢價	707,726	9	707,226	7
1551 運輸設備	8,150	-	4,200	-	3213 轉換公司債溢價(附註四(九))	39,774	-	39,774	-
1561 辦公設備	34,026	-	68,639	1	3280 股權益	40	-	40	-
1631 租賃改良	12,158	-	10,551	-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三))				
1681 其他設備	1,263,098	16	651,257	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57,936	3	196,374	2
1551X 成本及重估增值	2,467,181	31	1,309,204	1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0,275	-	3,885	-
1672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94,081	4	194,081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094,189	14	1,200,478	13
1671 減:累計折舊	1,044,234)(13)		608,338)(7)		340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681 減:累計折舊					3420 長期投資未實現損益	(4,539)(	-	40,275)(	-
1829 待出租資產	11,561	-	11,165	-	3310XX 股東權益合計(附註四(十四))	(3,322,094)(41)		(3,067,619)(35)	
1820 遞延費用(附註五)	26,812	1	27,427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3,322,094	41	3,067,619	35
1835 遞延所得稅資產－其他(附註四(十五))	9,031	-	47	-					
1800 其他資產－其他	3,500	-	3,500	-					
1815 其他資產合計	50,904	-	42,139	-					
1XXX 資產總計	$ 8,863,615	100	$ 9,476,875	1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8,663,615	100	$ 9,476,875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謝明珠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9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94年12月31日金額	%	93年12月31日金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94年12月31日金額	%	93年12月31日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496,861	5	$ 773,895	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八))	$ 486,999	5	$ 990,935	10
1110 短期投資(附註四(二))	55,217	1	60,200	1	2120 應付票據	555,065	6	1,137,608	1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	246,102	3	24,569	-	2140 應付帳款	56,795	1	8,437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3,351,430	39	4,220,255	41	2148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2,378,586	26	2,538,038	23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356,846	3	48,085	1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46,738	-	289,639	3
1160 其他應收款	45,989	-	42,634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六)	25,988	-	123,998	1
1200 存貨(附註四(五))	1,579,248	18	1,126,787	14	2170 應付費用	118,137	2	115,474	1
1201 存貨(附註四(五))	1,525,780	15	1,384,739	13	2180 應付工程款(附註四(十七)及五)	1,114,534	10	395,183	4
1260XXX 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六)及五)	1,588,980	20	2,481,640	26	2280XX 減：工程工料	(519,393)(11)		(250,673)(2)	
2284XX 長期投資(附註四(六))	(312,895)(9)		(567,060)(6)		2250 其他流動負債	25,988	-	123,998	1
1250 固定資產	56,826	-	109,201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272,207	43	5,252,730	55
17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五))	28,779	-	27,138	-	長期負債				
1788 遞延所得稅資產－其他	12,451	-	36,118	-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九))	1,080,166	14	1,054,441	11
1100XXX 流動資產合計	5,890,229	73	7,616,665	83	2420X 長期負債合計	1,080,166	14	1,054,441	11
長期投資及應收款					其他負債				
1410101 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732,620	9	539,186	6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	57,082	-	53,717	1
1410102 股權益法之金融投資	205,082	2	365,487	4	2820 存入保證金	22,201	-	22,201	-
1412 長期應收款	25,863	-	23,860	-	2880 其他負債合計	79,283	-	75,918	1
1420 預付長期投資款	155,336	2	-	-	2XXX 負債合計	4,341,521	59	6,409,232	65
1421 固定資產及預付設備款	1,277,728	15	927,338	10	股東權益				
加:固定資產(附註四(七)及五)					3110 股本(股數:期初—期末分別為(千一))	1,275,144	16	1,048,188	11
1501 土地	105,711	2	105,711	1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二))				
1511 房屋及建築	789,657	10	288,912	3	3211 發行溢價	707,726	9	707,226	7
1521 機器設備	253,383	3	179,734	2	3213 轉換公司債溢價(附註四(九))	39,774	-	39,774	-
1551 運輸設備	8,150	-	4,200	-	3280 股權益	40	-	40	-
1561 辦公設備	34,026	-	68,639	1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三))				
1631 租賃改良	12,158	-	10,551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57,936	3	196,374	2
1681 其他設備	1,263,098	16	651,257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0,275	-	3,885	-
1551X 成本及重估增值	2,467,181	31	1,309,204	14	3350 未分配盈餘	1,094,189	14	1,200,478	13
1672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94,081	4	194,081	4	340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671 減:累計折舊	1,044,234)(13)		608,338)(7)		3420 長期投資未實現損益	(4,539)(	-	40,275)(	-
1681 減:累計折舊					3310XX 股東權益合計(附註四(十四))	(3,322,094)(41)		(3,067,619)(35)	
1829 待出租資產	11,561	-	11,165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3,322,094	41	3,067,619	35
1820 遞延費用(附註五)	26,812	1	27,427	-					
1835 遞延所得稅資產－其他(附註四(十五))	9,031	-	47	-					
1800 其他資產－其他	3,500	-	3,500	-					
1815 其他資產合計	50,904	-	42,139	-					
1XXX 資產總計	$ 8,863,615	100	$ 9,476,875	1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8,663,615	100	$ 9,476,875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謝明珠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9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4年度 金額	%	93年度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4,195,336	38	$ 4,192,025	42
4170 銷貨退回	(2,984)	-	(5,945)	-
4190 銷貨折讓	(8,841)	-	(95)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4,183,511	38	4,185,985	42
4520 工程收入(附註四(十七))	6,530,425	59	5,480,075	55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286,919	3	323,810	3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1,000,855	100	9,989,870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八)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3,741,226)(34)		(3,636,733)(36)	
5520 工程成本(附註四(十七))	(5,953,382)(54)		(4,864,943)(49)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9,694,608)(88)		(8,501,676)(85)	
5910 營業毛利	1,306,247	12	1,488,194	15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294,972)(3)		(272,596)(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52,439)(3)		(287,68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5,616)(1)		(72,929)(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63,027)(7)		(633,206)(6)	
6900 營業淨利	543,220	5	854,988	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379	-	940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六))	42,466	-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8,933	-	13,559	-
7160 兌換利益	47,646	1	-	-
7240 短期投資不價回平利益	6,158	-	-	-
7480 什項收入	14,451	-	29,074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22,997	1	43,573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9,165)	-	(18,487)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六))	-	-	(5,418)	-
7522 其他投資損失	(80,815)(1)		(29,193)	-
7560 兌換損失	-	-	(31,379)	(1)
7880 什項支出	(17)	-	(4,014)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09,997)(1)		(88,491)(1)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556,220	5	810,070	8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五))	(103,245)(1)		(193,445)(2)	
9600 本期淨利	$ 450,976	4	$ 616,625	6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六))				
9750 本期淨利	$ 4.41	$ 3.57	$ 6.36	$ 4.84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四(十六))				
9850 本期淨利	$ 3.79	$ 3.07	$ 5.60	$ 4.26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謝明珠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9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4年度	93年度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4,929,629	$ 4,719,895
4170 銷貨退回	(2,984)	(5,945)
4190 銷貨折讓	(8,841)	(95)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4,917,804	4,713,855
4520 工程收入(附註四(十八)及五)	7,511,303	6,140,454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302,793	331,628
4000 營業收入合